

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2023-2025年度第三方全险种调查服务采购项目（第二次）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2023-2025年度第三方全险种调查服务采购项目（第二次）（项目编号：TPITJ-2023-S2-004；招标代理项目编号：09-10-04A-2022-D-E31316C01），招标人为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进行公开招标，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可前来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2023-2025年度第三方全险种调查服务采购项目（第二次）

2.2 招标范围：接受招标人的委托，对全险种风险案件，进行调查取证。具体服务内容和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项目需求书。

2.3 预估金额：本项目含税预估总额约127万元。

2.4 标包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包。

2.5 中标人数量：6名

2.6 服务期限：本项目服务期限为合同签订之日起2年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为其他组织。①企业、个体工商户提供由行政部门颁发的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②事业单位提供由行政部门颁发的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正本或副本；③法人的分支机构提供由行政部门颁发的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及其隶属法人的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并需由其隶属法人出具《授权书》（加盖其隶属法人公章，格式自拟），授权该分支机构参与本项目和签署合同，并承诺对分支机构的应答行为及中选后的履约行为承担责任。

3.2 投标人在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为止至少有两个同类项目经验，同类项目是指全险种调查打假类项目。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关键页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名称、标的、金额，签字盖章页）；证明材料资料不全，评委无法确定业绩的不予认可。

3.3 投标人须承诺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3.4 单位负责人及实际提供服务团队主要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投标人与招标人、投标人之间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该项目投标，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时必须提供《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3.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6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供应商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意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④严重失信主体名单；⑤经营异常名录。（以采购代理机构于评审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被列入太平集团及下属所有子公司黑名单的企业；

(3)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注：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可在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复核，如与投标人递交信息不一致，以评标委员会最后评审结果为准。

3.7 投标人须提供《XXX供应商关于无亲属关系的声明》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实行网上发售电子版招标文件，不再出售纸质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3年6月14日9时00分至2023年6月18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4.3 招标文件费用：每标段售价500.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第一次参与过本项目的单位实行免标书费。

4.4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参与投标的潜在投标人，请按以下步骤顺序进行操作，获取招标文件：

通过“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chengezhao.com/>）完成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费用支付并及时下载招标文件。

(1) 输入网址，点击【新用户注册】（注册步骤详见门户网站：【投标人操作指南】-【注册指引】）。登陆账号后点击【常用文件】，下载《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已注册供应商跳过本步）；

(2) 注册成功后登录平台，点击【商机发现】，检索本项目并直接支付；

注意：无论招标文件是否收费，投标人请务必在标书售卖截止时间前登录平台，选择招标项目进行招标文件购买操作；否则将无法正常投标。

(3) 选择支付方式：①网上支付（微信/支付宝扫码）、②电汇（须上传汇款凭证）、③钱包支付（点击“钱包管理”，充值后即可支付）。

(4) 点击【我的项目】，进入项目后下载招标文件即完成文件获取。

(5) 疑问反馈：投标人针对投标人注册、招标文件获取、CA证书办理、网上操作等相关业务的咨询，可查询平台首页“帮助中心”专区，或致电客服热线：020-89524219，服务时间8:30-17:30（工作日）。

(6) 免责声明：“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chengezhao.com/>）为本项目招标文件获取的唯一渠道，其他平台支付及获取文件均属无效。

注意：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及操作步骤详见《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投标人报名”、“购买文件”等。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纸质版投标文件（含U盘）递交：递交纸质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为2023年7月4日10时00分，地点为天津市南开区长江道18号融侨中心22楼2203。

5.2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地点进行开标，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邀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准时参加。

5.3 出现以下情形时，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投标文件：

5.3.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纸质投标文件；

5.3.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纸质文件（含U盘版投标文件）；

5.3.3 未按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金采网（<http://www.cfcpn.com/>）、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https://www.chengezhao.com/>）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7. 质疑、投诉及举报途径

为保障本次招标的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的合法权益，同时确保招标人有接受公开监督的渠道，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自己的权益在招标过程中受到损害的，可以视具体情况以以下三种途径（质疑、投诉及举报）维护自身权益：

（一）质疑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招标要求、招标程序及中标结果的公平性、合规性有异议的，可以

在中标结果公告 (<http://eps.cntaiping.com>) 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的任何时间, 以书面形式(纸质文件或电子邮件等文字形式) 向招标人提出质疑。超过以上时效的质疑, 招标人不予受理。招标人在自收到书面质疑材料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就质疑事项给予答复。

质疑途径如下:

受理单位: 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财务会计部

受理联系人: 翟峦 电子邮箱: tjzhail@tpi.cntaiping.com

通信地址: 天津市河西区黑牛城道与太湖路交口太平金融大厦27层

(二) 投诉

本次招标的投标人如对以上招标人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未在以上规定时间内答复的, 可以自收到质疑答复之日或答复期满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所在公司采购管理部门投诉。投标人投诉事项应当是以上经过质疑的事项并在投诉时效内的, 否则采购管理部门不予受理。

投诉途径如下:

受理单位: 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财务会计部

通信地址: 天津市河西区黑牛城道与太湖路交口太平金融大厦27层

电子邮箱: tjlixh@tpi.cntaiping.com

投诉电话: 022-28131218-8378

(三) 举报

本次招标的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中太平财险采购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 存在收受利益、串通投标、徇私舞弊等违法违规行为的, 可向太平财险纪检监察部门举报。

举报途径如下:

受理单位: 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纪委办公室

通信地址: 天津市河西区黑牛城道与太湖路交口太平金融大厦27层

电子邮箱: tjxf@tpi.cntaiping.com

投诉电话: 022-28357790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 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地址: 天津市河西区黑牛城道与太湖路交口太平金融大厦27层

联系人: 翟峦

电话: 022-28131218-8302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天津市南开区长江道18号融侨中心

项目负责人：程煜

电 话：18602608601

电子邮件：1561725484@qq.com

开 户 名：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人：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6月13日

